关于区人大代表建议第20200003号的

回复意见

尊敬的陈冰清、欧锐刚、马晶、杨勤、陈文如、陈远娟、胡碧红、莫贵全、徐海微、黄伟明、黄叠森、黄嘉莉、董丹、郑大拥代表：

《关于大力发展区块链产业赋能供应链行业服务实体经济的建议》已收悉，经我局认真研究讨论，现答复如下：

首先，非常感谢各位代表对福田区供应链产业发展的关心，您们的建议对促进辖区供应链产业进一步发展、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有着很强的指导意义。

深圳市作为广东省供应链中心、全国供应链中心，汇聚了全国80%的供应链企业，而作为全市商业与贸易大区的福田，则集中了深圳80%的供应链企业，形成了“供应链全国看深圳，深圳看福田”的发展格局。截至目前，福田区供应链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达500多家，已认定的深圳市重点物流企业超半数注册在福田，其中普路通、信利康、朗华等供应链行业龙头企业均注册在福田。福田已成为全国供应链企业分布的最主要区域，规模优势凸显。

2019年10月24日国家高层集体学习区块链技术发展现状和趋势，区块链的技术革新和产业变革作用被再次强调，区块链作为一项前沿技术开始被上升到国家高度。

代表们提出了三点关于大力发展区块链产业赋能供应链行业服务实体经济的建议，我局非常重视，已经在逐条进行跟进。

**第一、关于营造“区块链+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良好环境和示范作用的建议。**我区主导打造以“金融+科技+文化”为特色的现代产业引领区,2019年提出着力打造“四大中心”，其中之一便是提升深港创新融合发展引擎功能,着力打造更具辐射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充分发挥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的核心引擎作用,依托大湾区、合作区、口岸区、保税区“四区”叠加优势,全力构建全链条综合创新生态体系。我区致力于打造一流的创新与应用的良好环境，在区块链技术方面，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双区驱动”战略，推进福田区区块链技术发展和应用，促进区块链各类要素资源集聚，加速区块链产业引领变革，我区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推动区块链健康有序发展有关工作的通知》（工信软函〔2018〕1026号），在2020年福田区“1+9+N”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政策中首次加入《深圳市福田区支持区块链产业发展若干措施》，《若干措施》从产业基金、招商引进、项目落户、企业高成长、区块链研发创新配套、政府物业租赁、区块链应用示范、科技立项及奖励配套、科技金融信贷贴息、鼓励企业上市募资、科技交流、人才培训等12个方面支持福田区区块链产业发展。目前，我区正在进一步细化内部操作指引，使政策更具有普适性、灵活性、操作性的特点，发挥政策辐射带动作用。我区对科技立项及奖励配套支持，针对区块链企业，对上年度获得国家最高科技奖、国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广东省科学技术奖、深圳市科学技术奖的给予不同金额的奖励。对上年度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技术攻关立项的企业，按其获得资金支持的50%，给予最高100万元的配套支持。

区块链应用示范支持中提到，鼓励以应用需求为导向，开展“区块链+应用场景”示范项目建设。对上一年度获政府部门认定的区块链示范项目，按国家级50万元，省级30万元、市级20万元、区级10万元，给予项目所属企业或机构资金支持。我区鼓励企业开展“区块链+供应链”示范项目建设，利用区块链赋能供应链发展进而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

**第二、关于打造区块链技术高端人才梯队的建议。**为了加大人才输入支持力度，人才成长支持，福田区出台了英才荟人才政策，另外对企业引进高层次人才进行支持。在区块链方面，我区鼓励辖区具有区块链培训资质和能力的企业、产业协会或联盟等机构开展区块链人才培训。对经区政府备案的培训活动，按照实际经费（指用于开展培训的场地费、师资费、差旅费（仅限老师）、培训资料费以及其他规定费用）投入的50%给予支持，同一机构单次培训支持最高20万元，全年累计支持最高40万元。

**第三、关于加强供应链行业组织机构服务能力的建议。**我区支持区块链科技交流，鼓励辖区区块链企业、产业协会或联盟等机构，精心策划开展投融资路演、成果推介、资源对接、文化沙龙等活动，促进区块链技术交流合作。对经区政府备案的科技活动，按实际发生的且不超过预算费用的50%给予支持，同一机构单次活动支持最高50万元，全年累计支持最高100万元。

我区将认真贯彻执行《福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福田区支持科技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深圳市福田区支持区块链产业发展若干措施》等政策措施，在资金、空间、平台、人才等方面更多支持发展区块链产业赋能供应链行业服务实体经济。最后，再次感谢各位代表对促进辖区供应链发展提出的宝贵建议！希望各位代表继续关心和支持福田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

 福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  2020年6月15日

#